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 揭阳市交通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17〕77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按照市委的工作部署，为全力推进我市交通领域安全生产各项工作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交通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：

组 长：陈 东（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
副组长：马儒生（副市长、市公安局局长）

吴毅青（副市长）

成 员：陈晓青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陈育文（市教育局局长）

林利潮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

郭 翔（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）

王凤明（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）

洪少伟（市国资委主任）

林少纯（市质监局局长）

柳沐荣（市安全监管局局长）

方 宙（市海洋渔业局局长）

杨瑞良（市城管执法局局长）

刘玉荣（市公路局局长）

李丽曼（市旅游局局长）

元国龙（揭阳海事局局长）
陈锡辉（市交警支队支队长）
郭大杰（揭阳潮汕机场集团公司总经理）
吴汉通（榕城区委副书记、区长）
方 烽（揭东区委副书记、区长）
林钢捷（普宁市委副书记、市长）
杜光亮（揭西县委副书记、县长）
贝继勤（惠来县委副书记、县长）
陈少伦（揭阳产业园党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）
邱 鹏（空港经济区区委副书记、管委会副主任）
庄宝明（普侨区区委副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）
赖源凯（大南山侨区区委书记、管委会主任）
郭汉彪（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委副书记、管委会常务副主任）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办公室，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由陈晓青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7 年 7 月 27 日